



当前位置： 首页 &gt; 新闻中心 &gt; 地方动态

## 《贵州省建设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模范省实施方案》印发

日期：2023-01-04 来源：贵州省民宗委 字号：[大 中 小]

《贵州省建设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模范省实施方案》经省委常委会议和省政府常务会议研究通过，近日印发。

《实施方案》围绕打造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思想教育的典范、打造西部省份民族地区高质量发展的典范、打造民族平等团结互助和谐的典范、打造民族文化繁荣发展的典范、打造民族交融互嵌的典范、打造民族事务治理现代化的典范等“六个典范”提出31项工作任务；围绕强化组织保障、强化机制保障、强化人才保障、强化经费保障提出4条保障措施。同时，《实施方案》结合全省各级各有关部门职责将工作任务、保障措施进行责任分解，明确各牵头单位、责任单位形成工作合力，共同推动落实。

省委书记徐麟强调，全省各地各部门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民族工作的重要思想，提高政治站位、狠抓工作落实，努力建设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模范省，奋力谱写多彩贵州现代化建设新篇章。一是思想上要高度重视。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视察贵州重要指示精神，充分认识做好民族工作的重大意义，把民族工作摆在更加突出位置，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扎实做好模范省建设各项工作，努力创造一批可复制、可推广的经验，着力推动全省民族工作在全国走前列、作表率、当模范。二是在落实上要形成合力。各级党委（党组）要坚决扛起政治责任，以本地区本部门的工作为模范省建设提供有力支撑。各级领导干部特别是党政主要负责同志要亲自抓，各责任部门要合力推进，真正形成党委统一领导、政府依法管理、统战部门牵头协调、民族工作部门履职尽责、各部门通力合作、全社会共同参与的工作格局。三是行动上要稳扎稳打。坚持系统思维，久久为功、稳步推进各项工作。坚持“抓两头”，找准工作优势和薄弱环节，让优势更优、强项更强，同时要坚持问题导向，针对薄弱环节精准施策、对症下药，加快补齐工作短板，推动全省民族工作不断取得新成效。

中央统战部

中国政府网

国务院部门

地方政府

直属单位

地方民委

放管服改革专项督查

联系我们 | 网站地图

版权所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民族事务委员会 京ICP备05048973号 京公网安备 11040102700045号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甲49号 邮政编码 100800 网站维护：国家民委舆情中心

建议使用IE9.0以上版本浏览器

政府网站  
找错

官方微信